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白云区建南等村城中村改造二期(矮岗村)拆卸、清表、围蔽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: JG2025-5476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, (成)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, (成)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4	(主)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6	(主)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北京中元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/
7	(主)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市白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8	(主)中国建筑一局(集团)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9	(主)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, (成)华蓝设计(集团)有限公司	通过	/
10	(主)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/
11	(主)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 (成)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: 胡工

联系电话: 020-86212743

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投标管理中心

联系电话：020-86210407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23 号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二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

